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假期留校学生管理办法

寒暑假期间，为确保留校学生人身、财产安全，维护校园良好秩序，根据上海电力学院大学生管理相关规定，结合我院管理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：

一、为维护学校放假期间的正常秩序，学生在寒暑假应按规定时间离校，不得滞留学校。确有特殊情况需留校住宿的学生，须经家长同意，于放假前两周内提交申请，经同意后安排住宿。

二、寒暑假留校住宿学生按照“适当集中住宿”的原则，统一安排住宿，服从学校住宿安排，不得擅自调换宿舍。禁止带校外人员进入学生宿舍，严禁男女生混宿；严禁留校住宿学生在外租住房屋。

三、学生假期留校住宿，要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尊敬老师，尊重服务人员，服从学院和临时班干部管理。

四、留校住宿学生要严格遵守学生宿舍的作息制度。凡在规定的学生宿舍关闭大门时间后进入学生宿舍的学生，应出示有效证件，并办理晚归登记手续。

五、外出当日不能归宿的，应事先向临时班干部及辅导员请假，经允许后，方可离去，回校后及时销假。无故晚归者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理。

六、留校住宿学生要保持宿舍卫生整洁，不得在宿舍区乱扔杂物，遵守宿舍管理规章制度，不得在宿舍内饲养宠物。

七、留校住宿学生要严格遵守学生宿舍管理规定，严禁在宿舍内存放或使用易燃、易爆、剧毒和放射性等危险物品。不准私接电源、乱拉电线；严禁使用违章大功率电器（电炉、电饭煲、热得快等）；严禁乱丢烟蒂、生明火做饭、点蚊香等。如有违反，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理。

八、留校学生要爱护学生宿舍内的公共设施和财产，对宿舍内配备的物品不得损坏、调换、改造或拆除。如有恶意破坏，除照价赔偿外，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。

九、留校住宿学生应妥善管理好自己的贵重物品（特别是手提电脑）、现金及银行存折等，不准将寝室钥匙私自借给他人，不允许私自调换门锁。

十、严禁留校学生打架斗殴，如有违反者，按相关规定进行处分。

十一、严禁留校学生参与“法轮功”等邪教组织或其他非法组织；严禁参与赌博和迷信活动；严禁观看和传播任何反动、淫秽传播物。

十二、学生留校期间应提高自我保护意识，不参加有安全风险的校外活动，确保自身安全。

十三、为加强对留校学生的教育和管理，学院配备假期值班老师，了解和掌握留校学生情况，帮助留校学生解决思想、学习和生活方面的困难。学生如有突发情况，务必要及时与值班老师取得联系。

十四、学生在住宿期间，一旦发现有违纪现象，立即取消其在校住宿资格，并根据学校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十五、本办法适用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生。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委员会

2017年12月29日